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79,910,800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29 日
- 本次上市流通限售股的股东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一)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二) 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情况

2015 年 4 月 17 日，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瑞德”）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左洪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12 号），核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左洪波、褚淑霞等 45 方发行股份 449,915,173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有效期 12 个月（详见公告：临 2015-037）。

2015 年 4 月 2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290,146,29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11 元（含税），并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实施完毕。鉴于公司已实施上述利润分配事项，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 1、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由原 7.42 元/股调整为 7.41 元/股。
- 2、本次交易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由原来的 449,915,173 股调整为 450,522,346 股（详见公告：临 2015-039、临 2015-041）。

(三)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股份登记情况

2015 年 5 月 8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为上述股东办

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450,522,346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740,668,644 股（详见公告：临 2015—043）。

（四）非公开发行限售股锁定期安排

本次交易中各交易对方通过认购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安排如下：

1、左洪波、褚淑霞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文秀、褚春波在重组后持有的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药业”）（现已更名：奥瑞德）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但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进行回购或赠送的股份除外；

2、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江苏高投成长价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其持有的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瑞德有限”）股份（持股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部分）认购的西南药业增发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以其持有的剩余奥瑞德有限股份（持股时间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的部分）认购的西南药业增发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3、哈尔滨工业大学实业开发总公司（以下简称“工大实业”）、鄂尔多斯市东达天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山南市玄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神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瑞盈价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隋爱民以其持有的奥瑞德有限股份认购的西南药业增发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4、奥瑞德有限其他股东以其持有的奥瑞德有限股份认购的西南药业增发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5、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时，除工大实业的其他 44 名股东如仍须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股份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612 号”《关于核准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左洪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2015 年 6 月 1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实施完成后，公司新增有限售条件的流

通股份 26,410,256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767,078,900 股（详见公告：临 2015—056）。

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67,078,9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合计转增 460,247,34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227,326,240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25 日；详见公告：临 2017-075）。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履行
股份限售	哈尔滨工业大学实业开发总公司	本公司以持有的奥瑞德有限股份作为对价认购的西南药业发行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本公司由于西南药业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西南药业股份亦遵守前述锁定期的约定。	2015年1月；期限 2015年5月8日至 2018年5月7日	是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限售股上市流通的股东哈尔滨工业大学实业开发总公司不存在违反其在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中所做出的承诺（自该等股份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独立财务顾问对哈尔滨工业大学实业开发总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 79,910,800 股限售股解禁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 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79,910,800 股
- 2、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29 日
- 3、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份数量
----	------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份数量
1	工大实业	79,910,800	6.51	79,910,800	0
合计		79,910,800	6.51	79,910,800	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79,910,800	-79,910,800	0
	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82,517,088	0	82,517,088
	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261,242,820	0	261,242,82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423,670,708	-79,910,800	343,759,908
无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A股	803,655,532	79,910,800	883,566,33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803,655,532	79,910,800	883,566,332
股份总额		1,227,326,240	0	1,227,326,240

七、上网公告附件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部分限售股解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1日